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临政办函〔2020〕29号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临汾市动物园迁建工程采用 PPP 模式 投资建设相关事项的通知

市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国家有关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相关政策、规定，市政府决定临汾市动物园迁建工程拟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模式实施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市政府授权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服务中心作为本项目实施机构，按照相关政策规定规范操作，尽快组织开展《实施方案》《物有所值评价》和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》的编制、报审及社会资本方的采购等前期工作，待“两评一案”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具体实施。

二、市住建局作为主管部门，根据有关政策法规要求做好项目的审核、报批、监管等工作。

三、市财政局会同市住建局根据有关政策法规要求，按照部门职责，扎实做好项目前期论证、实施方案验证等工作。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9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校对:王志伟(市住建局)

共印 25 份